

本國銀行辦理天然災害相關貸款彙總表

製表日期：113.9.30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臺灣土地銀行	臺灣土地銀行辦理天然災區房屋重建整修貸款	1、額度： (1)重建房屋貸款：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 200 萬元。 (2)整修房屋貸款：最高不得超過新台幣 50 萬元。 2、利率：按該行公告指標利率(月調)加碼，機動計息。	02-23483352 02-23483356 02-23483327
	臺灣土地銀行農漁業災害貸款	1、額度：每戶最高貸款餘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600 萬元。 2、利率：按該行公告指標利率(月調)加碼，機動計息。	
	臺灣土地銀行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1、額度：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 2、利率：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利率 1%，機動計息。	
	協助天然災區住宅修繕貸款(本行與國發會按 2 比 1 比例出資辦理)	1、額度：每一申請人申貸額度最高為新台幣 200 萬元。購置日常生活必需配備(包括自用之傢俱、家電及交通工具等)，以 20 萬元為限。 2、利率：按郵政儲金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1%機動計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1.對象：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之災害，致營業場所、廠房、機器、設備、商品、原物料、在製品等受損毀，急需資金從事復舊之中小企業。 2.額度：依申貸企業受災復工營業計畫之實際需要在 8 成範圍內核貸。	(02)25597171 分機 3155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p>3.用途暨期限：</p> <p>資本性貸款：</p> <p>(1)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及相關設施：貸款期限不得超過20年，含寬限期最長5年。</p> <p>(2)機器、設備：貸款期限不得超過7年，含寬限期最長3年。</p> <p>週轉性支出貸款：購買原料、物料、商品等所需週轉金，貸款期限不得超過6年，含寬限期最長2年。</p> <p>4.利率：最高依郵政儲金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5%機動計息。</p> <p>5.受理期間：申請之企業於遭受災害之次日起1年內，向本行提出申請，須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工業區服務中心、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本行調查屬實者。</p>	
	協助災區住宅修繕貸款要點(本行自有資金)	<p>1.對象：災區民眾自有住宅毀損、取得受災證明或經本行實地勘查屬實者。</p> <p>2.用途：限為住宅重置、修繕或購置生活必需配備。</p> <p>3.額度：每人最高額度200萬元(含購置日常生活必需配備限額20萬元)。</p> <p>4.期限：(1)住宅重置或修繕最長20年，寬限期最長3年。 (2)購置日常生活必需配備者最長5年，寬限期最長6個月。</p> <p>5.利率：依中華郵政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1%機動計收。</p> <p>6.受理期間：申請人應於災害發生次日起4個月內向本行提出申請。</p>	(02)25597171 分機 3421
高雄銀行	緊急災害受災戶復建融資	1.對象：因遭受颱風、豪雨及地震或緊急意外等天然災害，持有地方主管機關出具之受災證明書或經查遭受損失屬實之企業及個人	(07)557-0535 分機 295、320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p>受災戶。</p> <p>2.資金用途：(1)復舊週轉金(含購料貸款) (2)修復或重置機器設備 (3)修復或重建廠房、營業場所 (4)修復或重建住宅</p> <p>3.金額：(1)企業受災戶:依受災復工營業計劃之實際需要在八成範圍內，按企業個別狀況核貸，每戶最高新臺幣三千萬元。 (2)個人受災戶：新臺幣三百萬元。</p> <p>4.貸款期限：依資金用途及其耐用年限酌訂，期限最長2~20年。</p> <p>5.利率：按貸放當時本行授權核定利率機動計息。【依本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1.015%起，機動計息】</p> <p>6.擔保：以本行認可之擔保品為原則，其屬中小企業者得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p> <p>7.申請期限：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向本行各營業單位提出申請。</p>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p>1. 針對既有貸款戶，領有受災證明文件者，提供緩繳或展延貸款期限申請。</p> <p>2.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性優惠貸款專案，協助受災戶重建家園。</p>	(02)8073-1166
安泰商業銀行		<p>1. 對於個人受災戶之原貸款，本行將積極配合相關主管機關所提出之整體協助措施，對於確因受災而致還款困難者，提供緩繳展延等紓困措施。</p> <p>2. 對於本行既有法金授信顧客，因天然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履行契約約定時，將依個案予以協助(如給予寬限期、展延貸款期限或利率減碼優惠)，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p>	02-81012277 分機 518、110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彰化商業 銀行	個人災害復建貸款	1.貸款期限：最長3年，寬限期最長6個月。 2.貸款額度：最高新台幣50萬元。 3.貸款利率： (1)擔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58%以上機動計收。 (2)信用： 第1年：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78%以上機動計收。 第2年起：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1.18%以上機動計收。	(02) 25362951 轉 2137
	協助災區住宅修繕貸款	1.貸款期限：最長20年，寬限期最長3年。 2.貸款額度：最高新臺幣200萬元。 3.貸款利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1%機動計收。	(02) 25362951 轉 2137
	企業災害復建貸款	一、貸款期限 (一)營運週轉金貸款以一年為限。 (二)修繕貸款：最長三年，寬限期最長六個月。 (三)資本性支出貸款： 1.重購廠房或營業場所—最長十五年，寬限期最長三年。 2.重購機器設備、修復廠房或營業場所—最長七年，寬限期最長二年。 3.重建廠房、營業場所—重建廠房最長五年，寬限期最長一年；重建營業場所最長三年，寬限期最長一年。 4.修復機器設備、營業設備—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三年，寬限期最長	(02) 25362951 轉 2128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彰化商業銀行		<p>一年。</p> <p>二、貸款額度</p> <p>(一)營運週轉金及修繕貸款：以不超過復建營業計劃所需資金之八成為限，並以逐件方式核貸，屆期收回，不得循環使用，每一申貸企業，本二項貸款合計最高限額為新台幣一仟萬元。</p> <p>(二)重購廠房、營業場所、機器設備：依本行「擔保品處理作業規範」覈實鑑估，於鑑估之貸放限額內敘貸。</p> <p>(三)重建廠房或營業場所：按土木包商估價金額之八成或本行估算貸款金額兩者孰低為原則。本行估算貸款金額，依本行「擔保品處理作業規範」各類建築物重置時值標準及估價方式乘以建築面積(依建造執照所列，包含附屬建物部份)計算其重建時值，最高貸款金額為重建時值之八成。</p> <p>(四)修復廠房、營業場所、機器設備、營業設備等，依工程合約或估價單之八成核貸，惟不動產部份不得超過前項重建時值、動產部份不得超過原取得成本之五成。</p> <p>(五)廠房或營業場所之重購、重建、修復三項目中，僅能選擇一項辦理。倘同一企業之廠房及營業場所分屬兩地(地址不同)且同時受災，兩者均得分別就重購、重建、修復三項目中擇一申貸。</p> <p>三、貸款利率</p> <p>(一)營運週轉金貸款：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1.03% 以上機動計息。</p> <p>(二)修繕貸款：第一年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1.03% 以上機動計息；第二年起改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p>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p>司牌告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1.33%以上機動計息。</p> <p>(三)資本性支出貸款：</p> <p>1.擔保放款部份：第一年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0.83%以上機動計息；第二年起改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1.13%以上機動計息。</p> <p>2.無擔保放款部份：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2.33%以上機動計息。</p>	
彰化商業銀行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貸款	<p>一、貸款期限：</p> <p>(一)資本性支出貸款：</p> <p>1.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貸款期限最長十五年，寬限期最長三年。</p> <p>2.機器、設備：貸款期限最長七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二)週轉性支出貸款：貸款期限最長五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二、貸款額度：就借款人個別狀況核貸。</p> <p>三、貸款利率：最高依中華郵政二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年息 1%機動計息。</p>	(02) 25362951 轉 2128
	企業小頭家貸款	<p>一、貸款期限：</p> <p>(一)週轉性支出：貸款期限最長六年，含寬限期最長二年。</p> <p>(二)資本性支出：</p> <p>1、廠房、營業場所(倘與其坐落之基地共同購買，則得包含土地)及相關設施:貸款期限最長二十年，含寬限期最長五年。</p> <p>2、機器、設備：貸款期限最長七年(含寬限期最長三年)。</p>	(02) 25362951 轉 2128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p>二、貸款額度：</p> <p>(一)週轉性支出貸款：每一事業申請本項貸款最高新臺幣伍百萬元，惟受災事業不受額度限制。</p> <p>(二)資本性支出貸款：最高以不超過計畫經費之八成為原則。</p> <p>三、貸款利率：最高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0.5%機動計息。</p>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p>1.企業戶：</p> <p>該行配合信保基金「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信用保證要點」提供受災之中小企業紓困貸款。</p> <p>2.個人戶：</p> <p>(1)針對既有貸款戶，若為受災戶，本行將依個案予以協助(如給予寬限期、展延貸款期限或利率減碼優惠)，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p> <p>(2)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性貸款專案，協助受災戶重建家園。</p>	<p>1.企業戶： (02)25817111 分機51287 蔡小姐</p> <p>2.個人戶： 1.全行各營業單位 2.電話客服中心 (02)25523111 或免付費電話 0800-003-111</p>
聯邦商業銀行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p>1.適用範圍：因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之災害，急需資金從事復舊，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工業區服務中心、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金融機構調查屬實者。</p> <p>2.貸款對象：合於行政院核定之「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中小企業或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對象之中小企業。</p> <p>3.額度：由承貸金融機構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p>	<p>(02)27180001 分機：2358 (02)27180001 分機：2322</p>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p>4.貸款期限：</p> <p>(一)資本性支出貸款</p> <p>1.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十五年，寬限期最長三年。</p> <p>2.機器、設備：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七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二)週轉性支出貸款：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五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三)前二款承貸金融機構得視企業實際需求給予展延。</p> <p>5.利率：按貸放當時本行有關放款利率規定辦理。</p> <p>6.保證條件：</p> <p>依承貸金融機構之規定辦理，必要時得依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有關規定，送請該基金提供最高九成之信用保證，送保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p>	
臺灣銀行	辦理天然災害受災戶復建融資	<p>1.對象：遭受颱風、水災、地震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之企業及個人受災戶。</p> <p>2.額度：(1)企業受災戶：每戶最高額度五千萬元。 (2)個人受災戶：每戶最高額度三百萬元。</p> <p>3.期限：(1)復舊週轉金最長二年，寬限期半年。 (2)修復廠房、營業場所、住宅最長三年，寬限期一年。 (3)修復機器設備、或修復(重置)傢俱、家電用品、交通工具最長三年，寬限期一年。 (4)重置機器設備最長七年，寬限期二年。 (5)重置廠房、營業場所最長十年，寬限期三年。 (6)重置住宅最長三十年，寬限期三年。</p>	(02)2349-3492 2349-3495 2349-3496 2349-3371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4.償還方式：寬限期間按月繳息，寬限期滿本金按月平均攤還並付息，或採年金法依賦金率按月攤還本息。 5.利率：按該行利率授信利率訂價有關規定核計後，再核減年率0.5%優惠計息。 6.申請：應持有地方主管機關出具之受災證明書、或經該行調查遭受損失屬實者，並應於遭受天然災害之次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 7.其他:未盡事宜，悉依該行授信有關規定辦理。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農漁民及農漁企業天然災害重建復興貸款	對象：農漁民、農漁企業，期間最長7年，申貸期限：農委會宣布受災地區之日起三個月內持受災證明或經調查屬實且提供適當擔保品者得向該行申借。	(02)2173-8888 轉 3651
	個人天然災害受災戶重建復興貸款	對象：個人，最長10年，申貸期限：災害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持受災證明或經調查屬實者得向該行申借。	(02)2173-8888 轉 2861
	企業天然災害重建復興貸款	對象：企業，期間：週轉金最長2年、資本支出最長7年，申貸期限：災害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持受災證明或經調查屬實者得向該行申借。	(02)2173-8888 轉 3598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中小企業天然災害重建復興貸款	對象：中小企業，期間：週轉金最長 2 年、資本支出最長 7 年，申貸期限：災害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持受災證明或經調查屬實者得向該行申借。	(02)2173-8888 轉 3625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對象：中小企業，期間：週轉金最長 2 年；廠房、營業場所及相關設施：最長 20 年；機器、設備：最長 7 年，申貸期限：遭受災害之次日起半年內持受災證明或經調查屬實者得向該行申借。	(02)2173-8888 轉 3625
	企業小頭家貸款	對象：依法辦理公司、有限合夥、商業或稅籍登記，僱用員工人數十人以下之營利事業，期間：週轉金最長 6 年；廠房、營業場所及相關設施：最長 20 年；機器、設備：最長 7 年，申貸期限：遭受災害之次日起半年內持受災證明或經調查屬實者得向該行申借。	(02)2173-8888 轉 3625
第一商業銀行	天然災害紓困貸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貸款成數：依申請人受災情形評估核定，最高不得超過重建或復舊支出（成本）之 8 成。 2.貸款利率：中華郵政 2 年期定儲存款利率加 1.0% 機動計息。 3.貸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 3 年。 	銀行營業時間 9：00~17：00 (02)2348-4242 銀行營業時間外 (02)2181-1111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1.貸款額度：由承貸金融機構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 2.貸款利率：最高不超過中華郵政 2 年期定儲存機動利率加 1%機動計息。 3.貸放期限： (1) 資本性支出貸款 a.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最長 15 年，寬限期最長 3 年。 b.機器、設備：最長 7 年，寬限期最長 2 年。 (2) 週轉性支出貸款:購買原料、物料、商品等所需週轉金，最長 5 年，寬限期最長 2 年。	銀行營業時間 9：00~17：00 (02)2348-4399 銀行營業時間外 (02)2181-1111
	協助災區住宅修繕貸款	1.貸款對象：遭受天然災害或經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依「災害防救法」及「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規定已開設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應變之災害，民眾自有住宅毀損，經銀行勘察屬實者，且借款人限建物所有權人。 2.貸款額度：視申請人住宅毀損情形評估核定，合計最高為新臺幣 200 萬元，每一申請人申貸用途額度如下： (1)購屋、重建或修繕等支出：最高新臺幣 200 萬元。 (2)購置日常生活必需配備：最高新臺幣 20 萬元。 3.貸款期限： (1)提供不動產擔保：最長 20 年，寬限期最長 3 年。 (2)未提供擔保品：最長 5 年。 4.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1%機動計息。	銀行營業時間 9：00~17：00 (02)2348-4636 銀行營業時間外 (02)2181-1111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針對既有放款客戶，若因遭遇天然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無法正常履行契約約定時，本行得受理客戶向本行申請本金緩繳或展延還款期限等紓困措施，以協助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 2.另本行亦持續配合主管機關主辦之各項受災戶低利融資貸款專案、並簡化審查及撥款程序，期於最短期間協助受災戶進行家園重建。	(02)8722-6666 分機 3822 (02)8722-6666 分機 730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天然災害復建貸款	1.授信對象： 一、受災企業。 二、受災個人。 2.受理時點：自受災日起3個月內提出申請。 3.授信額度與資格： 按實際受損之廠房、機器設備及房屋所需整修費、復工必須購買原料等之資金，最高以復建所需資金之80%為原則，並應持有地方主管機關出具之受災證明書、或經銀行調查遭受損失屬實者。 一、企業受災戶：每戶最高額度新台幣五千萬元。 二、個人受災戶：每戶最高額度新台幣三百萬元。 4.期限：營運周轉金貸款最長不得超過1年；修繕貸款最長不得超過5年，寬限期最長1年。 5.利率：按貸放當時本行有關放款利率規定辦理。	(02)2563-3156 分機 258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家庭急難貸款	1.適用對象：與本行任一產品往來三個月以上之客戶，受重大災害致房屋毀損必須重建(修)而需要資金協助者。 2.額度：最高 50 萬元。	0800-00-1234 按 8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3.貸款期限：2-10 年，寬限期六個月。 4.貸款利率：前6期固定利率1.98%，第7期起：房貸I+ 0.95%機動計息(目前為2.56%)，信貸I+2.35%機動計息(目前為3.96%)，I指數基準日113.2.23。	
玉山商業銀行	個人貸款(自行辦理)	(1) 配合政府政策及規定，辦理天然災害相關貸款與協助事宜。 1. 針對既有授信顧客，因天然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履行契約約定時，本行將依個案予以協助(如給予寬限期、展延貸款期限或利率減碼優惠)，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	(02)2562-1313 1. 分機 6030 2. 分機 6028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	(1) 適用範圍：因災害影響而發生其營業場所、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原物料等損毀之營運困難者。 (2) 適用對象：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中小企業。 (3) 貸款額度：由承貸金融機構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 (4) 貸款用途：重置(修復)廠房、營業所、機器設備等資本性支出貸款或購置原物料、商品等週轉金。 (1) 保證成數、手續費率：信保保證最高九點五成，免收保證手續費。	(02)2175-1313 分機 8049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天然災害紓困融資專案及既有客戶本息展延作業	為協助受災戶進行家園重建，提供本行房貸既有客戶房屋紓困融資貸款，額度最高50萬元、貸款期限最長7年、免收手續費、得不限清償期間、最長得申請六期寬限期。 針對本行既有放款客戶，因天然/特定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無法履行契約時，本行將依個案受理客戶申請本金緩繳、本息緩繳或展延還款期限等紓困方案，以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	0800-000-456 按 2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企業天然災害復建貸款要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貸款對象：遭受颱風、水災、地震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之企業。 2.貸款額度：依受災復工營業計畫之實際需要七成範圍內，視企業個別狀況核貸，每一企業最高新臺幣三千萬元。 3.貸款期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置廠房、營業場所：最長不得超過十五年，寬限期最長三年。 (2) 修建廠房、營業場所：最長不得超過十年，寬限期最長三年。 (3) 重置機器設備、修復廠房或營業場所：最長不得超過五年，寬限期最長二年。 (4) 修復機器設備、營業設備：最長不得超過三年，寬限期最長一年。 (5) 復建週轉性支出貸款（購買原料、物料、商品等週轉金）：最長不得超過二年，寬限期六個月。 4.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固定加碼1%，機動計息。 5.償還方式：利息按月繳納，本金自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按季或按月平均攤還。 6.申貸程序：自遭受災害日起四個月內，持受災地區鄉（鎮、市、區）公所或地方主管機關出具之受災證明或經本行調查屬實者，向本行各營業單位提出申請。 7.非本要點適用之貸款對象若有辦理天然災害復建貸款需要，得比照辦理。 	(02)8758-7288 分機 7204 分機 7228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華南商業銀行	華南銀行辦理災害復建貸款	1. 授信對象：受災企業或個人 2. 貸款金額：按實際受損之廠房、機器設備及房屋所需整修費用暨復工必須購買原料等之資金，最高以復建所需資金之80%為原則。 3. 受理期限：自受災日起4個月內辦理。 4. 貸款期限：營運周轉金貸款最多不超過1年；修繕貸款最長不得超過5年，寬限期最長1年。 5. 貸款利率：十足擔保者，該行所訂擔保放款之適用利率減碼0.25%與客戶議定；未提供十足擔保者，該行所訂信用放款之適用利率減碼0.125%與客戶議定。	1. 華南銀行天然災害諮詢服務專線(24小時)：(02)2181-0109 2. 總行窗口(營業時間)： (02)2371-3111 企業戶-分機 1118 個人戶-分機 2008
	協助災區住宅修繕貸款	1. 授信對象：遭受災害民眾自有住宅毀損者。 2. 貸款金額：最高為新臺幣200萬元，購置日常生活必需配備，最高為新臺幣20萬元。 3. 受理期限：自受災日起4個月內辦理。 4. 貸款期限：最長20年，寬限期最長為3年。 5. 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碼1%浮動計息。	1. 華南銀行天然災害諮詢服務專線(24小時)：(02)2181-0109 2. 總行窗口(營業時間)： (02)2371-3111 個人戶-分機2008
	辦理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1. 授信對象：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災害之中小企業，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工業區服務中心、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本行調查屬實者。 2. 貸款金額：依受災復工營業計畫查估其實際受損之機器設備、廠房及房屋所需整修費用暨復工必須購買原料等資金，在八成範圍內核貸。	1. 華南銀行天然災害諮詢服務專線(24小時)：(02)2181-0109 2. 總行窗口(營業時間)： (02)2371-3111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p>3.受理期限：自受災日起半年內辦理。</p> <p>4.貸款期限： 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最長不得超過二十年，寬限期最長五年；機器、設備：最長不得超過七年，寬限期最長三年；購買原料、物料、商品等所需週轉金，最長不得超過六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5.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碼0.5%浮動計息。</p>	企業戶-分機 111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p>一、貸款對象： (一)因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之災害(風災、水災、震災等)，急需資金從事復舊之中小企業。 (二)須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產業園區管理局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本行調查屬實者。</p> <p>二、貸款額度及期限：依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p> <p>三、貸款用途：重建(修復)廠房、營業場所及相關設施、機器設備等資本性支出或購料等週轉性支出貸款。</p> <p>四、貸款利率：最高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5%，機動計息。</p> <p>五、保證條件： 得依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有關規定，送請該基金提供9成之信用保證，送保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p>	(02)2771-6699 分機 62716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重大災害受災戶復建專案貸款	<p>一、貸款對象及資格：</p> <p>(一) 借款人為本行往來戶（包含貸款戶、存款戶、信卡戶...等），因遭受重大災害自有不動產毀損，且經本行勘查屬實者。</p> <p>(二) 借款人須於受災前一年內（無一年往來者，依實際往來期間為準）於本行之各項貸款無延遲繳款達 15 天以上之紀錄。</p> <p>(三) 自有不動產應登記為借款人或其配偶或借款人之直系親屬所有。</p> <p>(四) 辦理房屋貸款者，以提供本行既有房貸之擔保房地，或目前無辦理抵押貸款之房地為限。</p> <p>(五) 借款人應於遭受重大災害之次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且同一受災房地產以 1 人申請為限。</p> <p>二、貸款用途：本貸款以支用於災區民眾不動產重建或修繕等支出項目，並得購置日常生活必需配備，包括自用之傢俱、家電及交通工具等。</p> <p>三、貸款優惠：</p> <p>(一) 房屋貸款：</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03 1086 1653 1426"> <tr> <td data-bbox="703 1086 913 1281">貸款額度</td> <td data-bbox="913 1086 1653 1281">1. 辦理房屋重建貸款者，依申請人個別狀況核貸，最高不得超過重建支出之八成。 2. 辦理房屋修繕貸款者，以不超過「房屋修繕證明文件影本所載金額」為限。</td> </tr> <tr> <td data-bbox="703 1281 913 1329">貸款期限</td> <td data-bbox="913 1281 1653 1329">最長 20 年，寬限期最長 5 年。</td> </tr> <tr> <td data-bbox="703 1329 913 1426">貸款利率</td> <td data-bbox="913 1329 1653 1426">採指數利率一段式，依本行指數型房貸基準利率加碼年息 0.94% 起機動計息。</td> </tr> </table>	貸款額度	1. 辦理房屋重建貸款者，依申請人個別狀況核貸，最高不得超過重建支出之八成。 2. 辦理房屋修繕貸款者，以不超過「房屋修繕證明文件影本所載金額」為限。	貸款期限	最長 20 年，寬限期最長 5 年。	貸款利率	採指數利率一段式，依本行指數型房貸基準利率加碼年息 0.94% 起機動計息。	(02)6618-8600 分機 8383 (02)6618-8600 分機 8613
貸款額度	1. 辦理房屋重建貸款者，依申請人個別狀況核貸，最高不得超過重建支出之八成。 2. 辦理房屋修繕貸款者，以不超過「房屋修繕證明文件影本所載金額」為限。								
貸款期限	最長 20 年，寬限期最長 5 年。								
貸款利率	採指數利率一段式，依本行指數型房貸基準利率加碼年息 0.94% 起機動計息。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提前清償違約金	免收提前清償違約金。	
		帳戶管理費	免收帳戶管理費。	
		(二) 信用貸款：		
		貸款額度	最低 10 萬元，最高 50 萬元。	
		貸款期限	最短 1 年，最長 5 年，寬限期最長 3 個月。	
		貸款利率	採指數利率一段式，依本行指數型房貸基準利率加碼年息 1.61% 機動計息。	
		提前清償違約金	免收提前清償違約金。	
		帳戶管理費	免收帳戶管理費。	
		四、受災戶證明文件：經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以上之政府主管機關核發之受災證明文件影本（受災證明文件應載明受災狀況）或經本行實地勘查照相之佐證照片。		
		五、其餘未盡事宜，悉依台北富邦銀行相關授信規定辦理。		
三信商業銀行	參考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訂定之「協助天然災區住宅修繕貸款要點」以本行自有資金受理協助天然災害災民取得所需復建資金。	相關作業依本行徵、授信作業準則及擔保品估價辦法等規定覈實評估辦理，利率按「中華郵政(股)公司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1% 計收」。		1.全行各營業單位授信經辦。 2.04-22257177-314 洽審查部。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陽信商業銀行	協助天然災害區住宅修繕貸款	<p>對象：因遭受天然災害之受災戶其自有住宅毀損，經地方主管機關出具之房屋毀損受災證明書者。</p> <p>期限及還款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購置、重建住宅貸款：最長 20 年，寬限期延長至 3 年，依年金法按月攤還貸款本息。 2.修繕住宅貸款：最長 7 年，寬限期延長至 1 年，依年金法按月攤還貸款本息。 <p>額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購置、重建住宅貸款：最高額度 200 萬元。 2.修繕住宅貸款：額度最高 100 萬元。 <p>利率：依本行定儲利率指數加 1.32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行各營業單位 2.授信審查處 (02-2820-8166)
瑞興商業銀行	配合經建會之「協助天然災區住宅修繕貸款」及經濟部之「中小企業天然災害復舊貸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針對既有放款客戶，若因遭遇天然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無法正常履行契約約定時，本行得受理客戶向本行申請本金緩繳或展延還款期限等紓困措施，以協助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 2.另亦配合主管機關主辦之各項受災戶低利融資貸款專案、並簡化審查及撥款程序，期於最短期間協助受災戶進行家園重建。 	02-2557-5151#2116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板信商業 銀行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 案貸款	<p>1.貸款對象 因遭受颱風、水災、火災、地震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之災害，致營業場所、廠房、機器、設備、商品、原物料、在製品等受損毀，急需資金從事復舊，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工業區服務中心、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金融機構調查屬實者。</p> <p>2.貸款額度：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p> <p>3.貸款期限</p> <p>(1)資本性支出貸款</p> <p>a.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十五年，寬限期最長三年。</p> <p>b.機器、設備：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七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2)週轉性支出貸款：購買原料、物料、商品等所需週轉金，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五年，寬限期最長二年。</p> <p>(3)前二款承貸金融機構得視企業實際需求給予展延。</p>	<p>電話:(02)2962-9170</p> <p>1.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黃雅慧(分機 2673)</p> <p>2.交通部觀光局提供受災旅宿業資本性融資相對信用保證要點： 杜崇正(分機 2876)</p> <p>3.企業小頭家貸款專案-受災事業： 張琬渝(分機 3038)</p>
	交通部觀光局提供受災旅宿業資本性融資相對信用保證要點	<p>1.適用對象為遭受地震、風災、水災、土石流等天然災害之旅宿業，並符合行政院核定之「中小企業認定標準」及下列情形之一者：</p> <p>(1)位於經行政院公告之災區範圍內。</p> <p>(2)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證明文件，或經金融機構調查屬實。</p> <p>2.貸款條件： 受災之觀光旅館業、旅館業及民宿應自受災日起一年內向金融機構申請以下貸款，由承貸金融機構就受災旅宿業個別狀況核</p>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板信商業銀行		貸： (一)資本性融資<用途為更新設備、整(修)建、重建營業場所及資本性修繕所需之資金>。 (二)周轉金<其用途為支付員工薪資及其他維持基本營運所需之資金>。 (三)資本性融資最長以十五年為限，含寬限期三年；周轉金最長以五年為限，含寬限期二年。	
	企業小頭家貸款專案	1.適用對象：遭受風災、水災、震災(含土壤液化)、旱災、寒害、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火山災害等天然災害者(持有地方主管機關出具之受災證明書或經查遭受損失屬實)，並符合信保基金「企業小頭家信用保證要點」貸款對象之受災復舊之中小企業。 2.額度及期間：依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 3.利率：按郵政儲金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1%機動計息。 4.申請期限：於受災事實發生之次日起一年內內，向本行各營業單位提出申請。	
華泰商業銀行	國家發展委員會「協助災區住宅修繕貸款」	1. 貸款期限：最長30年，寬限期最長3年。 2. 貸款額度：最高新臺幣200萬元。 貸款利率：按郵政儲金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浮動計息。	(02)2752-5252 轉 7782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1. 貸款適用範圍：因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之災害，急需資金從事復舊，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產業園區管理局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金融機構調查屬實者。 2. 貸款對象：合於行政院核訂之「中小企業認定標準」或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對象之中小企業。	(02)2752-5252 轉 7782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3. 額度: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 4. 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5 %，機動計息。 5. 貸款期限 (1) 資本性支出貸款 ① 廠房、營業場所（均得含土地）及相關設施：貸款期限最長二十年，含寬限期最長五年。 ② 機器、設備：貸款期限最長七年，含寬限期最長三年。 (2) 週轉性支出貸款：貸款期限最長六年，含寬限期最長二年。	
京城商業銀行		1.本行當本於主動協助及關懷之立場，協助個案受災戶籌措災後復建家園所需資金，以爭取救助時效。 2.有關個人受災戶之原貸款，本行將積極配合相關主管機關所提出之整體協助措施，對於確因受災而致還款困難者，提供緩繳展延等紓困措施。	06-2139171*0586
王道商業銀行	依本行現有之貸款產品	客戶因遭受天然災害有融資需求或本行貸款戶有展延繳款之需求，本行將以個案提供協助並儘速處理。	02-87521111
台中商業銀行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1. 適用對象：因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之災害，急需資金從事復舊，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工業區服務中心、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本行調查屬實者。 2. 貸款對象:合於行政院核訂之「中小企業認定標準」或中小企業信保基金保證對象之中小企業。 3. 額度: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 4. 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1 %，機動計息。	04-22236021-5723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	1. 貸款對象：合於行政院核定之「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中小企業或	(02)21736699

銀行名稱	貸款名稱	貸款條件	聯絡電話
元大商業銀行	案貸款	<p>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對象之中小企業。</p> <p>2. 應符合要件：因遭受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之災害，急需資金從事復舊，持有受災地區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稅捐稽徵機關、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產業園區管理局或經濟部委託之輔導單位出具之受災文件，或經金融機構調查屬實者。</p> <p>3. 貸款額度：由承貸金融機構就申貸企業個別狀況核貸，依承貸金融機構之規定辦理，必要時得依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有關規定，送請該基金提供九點五成之信用保證。</p>	分機 7340
	個人貸款(自行辦理)	<p>1. 配合政府政策及規定，辦理天然災害相關貸款與協助事宜。針對既有個金授信顧客，因天然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履行契約約定時，本行將依個案予以協助(如給予寬限期、展延貸款期限或利率減碼優惠)，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p>	(02)21821998 分機 6671/6675
永豐商業銀行	本行現有之貸款產品	配合政府政策，就因天然災害等重大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依約履債之既有授信戶，依個案給予寬限期、展延貸款期限或利率減碼優惠等相關協助，以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	02-2183-5784
凱基商業銀行		<p>1. 個人戶：針對既有還款困難之經濟弱勢無擔保放款暨雙卡客戶，提供本金緩繳或展延還款期限等紓困措施，以協助降低受災戶還款壓力。</p> <p>2. 企業戶：授信已到期(含視同到期)者，配合政府政策及規定，辦理天然災害相關貸款展延或其他紓困事宜。</p>	<p>1. 個人戶： 02-77527792</p> <p>2. 企業戶： 02-21759959 分機 9902</p>